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在武汉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下，依法在东湖高新区和东湖风景区管辖范围内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维护国家和社会秩序，维护个人和组织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

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
2. 负责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
3. 办理本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 负责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等工作；
5. 负责——刑事执行检察、控告申诉检察等工作；
6.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单位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单位预算包括：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

纳入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

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检察业务辅助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综合辅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51.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244.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91.5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489.7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0.9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41.16	本年支出合计	2,844.94
上年结转结余	3.78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844.94	支 出 总 计	2,844.9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844.94	2,841.16	2,35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9.70	3.78	3.78	0.00	0.00	0.00	0.00
202	武汉市检察院	2,844.94	2,841.16	2,35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9.70	3.78	3.78	0.00	0.00	0.00	0.00
202015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844.94	2,841.16	2,35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9.70	3.78	3.78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844.94	2,060.65	78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4.75	1,460.46	784.29			
20404	检察	2,244.75	1,460.46	784.29			
2040401	行政运行	1,460.46	1,460.46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04	0.00	138.04			
2040410	检察监督	646.25	0.00	64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	177.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50	175.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00	117.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0	58.5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	2.2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	2.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51	191.5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51	191.5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13	94.1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38	97.3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94	230.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94	230.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2	24.1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82	71.82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51.46	一、本年支出	2355.24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51.4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1755.05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3.78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8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191.51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30.94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55.24	支 出 总 计	2355.24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55.24	2,060.65	1,828.08	232.57	294.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55.05	1,460.46	1,227.89	232.57	294.59
20404	检察	1,755.05	1,460.46	1,227.89	232.57	294.59
2040401	行政运行	1,460.46	1,460.46	1,227.89	232.57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04	0.00	0.00	0.00	138.04
2040410	检察监督	156.55	0.00	0.00	0.00	15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	177.74	177.7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50	175.50	175.5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00	117.00	117.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50	58.50	58.5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	2.24	2.24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	2.24	2.2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51	191.51	191.5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51	191.51	191.5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13	94.13	94.1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38	97.38	97.38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94	230.94	230.9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0.94	230.94	230.9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2	24.12	24.12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82	71.82	71.82	0.00	0.00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015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355.24	2,060.65	1,828.08	232.57	294.59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60.65	1,828.08	232.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8.08	1,828.0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6.07	266.0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8.40	318.40	0.00
30103	奖金	611.26	611.2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00	117.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50	58.5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3	94.1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38	97.3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10	128.1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57	0.00	232.57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3.50	0.00	3.50
30206	电费	40.00	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5.00	0.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0.00	3.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0.00	0.60
30228	工会经费	5.00	0.00	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36	0.00	44.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1	0.00	120.9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20	0.00	10.00	0.00	10.00	0.2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6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6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雷澳	联系电话		027-8717297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55.24	82.79%	2024年	2025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489.7	17.21%	27	636
	支出构成	合计	2844.94	100%	2340.34	2801.76
		人类类项目支出	1828.08	64.26%	1687.26	1633.31
运转类项目支出		370.61	13.03%	343.64	374.2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46.25	22.72%	309.44	794.22	
		合计	2844.94	100%	2340.34	2801.76
部门职能概述	<p>1.对开发区管委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服从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p> <p>2.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或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抗诉或决定不起诉，对公安机关侦查活动实行法律监督。</p> <p>3.对人民法院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p>4.开展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p> <p>5.依法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p> <p>6.开展检察技术工作。</p> <p>7.开展公益诉讼工作。</p> <p>8.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p> <p>9.负责其他应由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p>1.切实抓好检察机关党的政治建设，全面贯彻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p> <p>2.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落实安全发展理念，把维护国家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着力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加强知识产权检察保护等，推动检察服务与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p> <p>3.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坚持司法为民，深入打击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健全对新型网络犯罪打击整治机制，推行“河长（湖长、林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发挥公益诉讼在提升城市生态品质中的重要促进作用，加强对妇女儿童、老年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p> <p>4.注重推进社会治理，积极履职、主动作为，全力助推超大城市社会治理现代化。着力于提升质量、强化效果、规范适用，更好实现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有利罪犯改造、促进社会和谐积极作用。把检察法律监督放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谋划推进，加大对执法司法的制约监督力度，推进法治武汉建设。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公开听证、送法进社区、司法救助全覆盖等工作。</p> <p>5.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按照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要求，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队伍素能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推进检察管理科学化，大力加强基层基础工作，更加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检察业务办案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26.55	626.55	检察业务经费	
	检察业务辅助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9.7	19.7	检察业务经费	
	综合辅助经费	其他运转类	112.2	112.2	保障机关运转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6.22	6.22	保障设备高效运转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其他运转类	19.62	19.62	保障机关网络系统可行性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p> <p>目标2：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p> <p>目标3：改善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和检察工作的需要。</p> <p>目标4：确保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保证系统的可用性。</p> <p>目标5：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p>			<p>目标1：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p> <p>目标2：加强行政管理，降低运行成本。</p> <p>目标3：完成业务技术设施用房和办案用房改造建设，改善检察系统工作条件。</p> <p>目标4：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为办公人员移动端访问业务平台提供通信服务保障。</p> <p>目标5：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p>		
长期目标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检察辅助人员人数		≤15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层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p>1.全面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察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2.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3.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4.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长期绩效指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15次/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雷澳	联系电话		027-8717297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55.24	82.79%	2024年	2025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489.7	17.21%	27	636		
		合计	2844.94	100%	2340.34	2801.7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828.08	64.26%	1687.26	1633.31		
		运转类项目支出	370.61	13.03%	343.64	374.2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46.25	22.72%	309.44	794.22			
	合计	2844.94	100%	2340.34	2801.7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指标3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长期绩效指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护面积		8000m ²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指标4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长期绩效指标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采购数量		≥1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2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指标5	确保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长期绩效指标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3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60分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年度绩效指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人数		11	11	≤15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层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1.全面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察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2.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3.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4.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							
年度绩效指标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8	38	≥1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人		雷澳	联系电话	027-8717297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355.24	82.79%	2024年	2025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489.7	17.21%	27	636
		支出构成		合计	2844.94	100%	2340.34	2801.76
				人员类项目支出	1828.08	64.26%	1687.26	1633.31
				运转类项目支出	370.61	13.03%	343.64	374.2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46.25			22.72%	309.44	794.22		
		合计	2844.94	100%	2340.34	2801.76		
年度绩效指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8000m ²	8000m ²	8000m ²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4: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采购数量		0	0	≥1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2年	≥2年	≥2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5:		确保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年度绩效指标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4条	4条	≥3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100%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30分钟	≤30分钟	≤60分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2T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财政部、高检院《人民检察院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21】408号），为贯彻执行我国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的监督职能，行使检察权，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2.根据《关于法院和检察院实行政府购买服务的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有关问题的意见》（鄂编办文[2015]149号），各级检察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承担办案中辅助性、事务性工作，由此完善办案组织，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				
项目实施方案	1.重大、疑难案件法律咨询，司法审计、翻译、鉴定，专家授课及评审、人民听证员听证、人民监督员监督； 2.司法救助、社区矫正、未成年人司法社会服务； 3.购置办公用品； 4.发放辅助检察人员工资，为辅助检察人员履职提供经费保障。				
项目总预算	626.55		项目当年预算	626.5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162.74万元，2025年776.02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2025年减少149.47万元，原因是2026年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减少项目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6.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3.0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3.0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489.7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3.7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案业务经费	订阅各类办案业务书籍报刊及办案办公用品等相关费用	30201办公费	8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办案业务经费	订阅各类办案业务书籍报刊及办案办公用品等相关费用	30201办公费	3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东湖风景区拨付，用于驻东湖风景区检察室专项资金
办案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差旅费	1.5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及体检费等	30226劳务费	93.24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案件咨询费	案件翻译、咨询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3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其他资本性支出	办案用溯源治理工作室质保金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65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租赁费	办案专线租赁费	30214租赁费	17.4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及体检费等	30226劳务费	458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东湖高新区拨付，区招文员专项经费
检察辅助人员劳务费	检察辅助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工资福利及体检费等	30226劳务费	4.2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东湖风景区拨付，用于驻东湖风景区检察室专项资金
办案业务经费	未检业务办案专项经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6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东湖高新区拨付，未检业务办案专项经费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办案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2T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等费用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等费用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8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上年结转资金
办案差旅费	办案差旅费	30211差旅费	3.5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社区矫正、司法救助等费用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东湖风景区拨付，用于驻东湖风景区检察室专项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抓好检察机关的政治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检察工作稳进、落实、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人数	≤15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层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察业务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辅助人员人数	11	11	≤15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层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表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辅助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2T000000112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项目立项依据	<p>1.根据最高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各级检察院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新途径新方式，遵循信息化条件下媒体的传播规律，发挥检察新闻宣传对深化检务公开工作的促进作用，提升检察形象，进一步提高全市检察机关的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p> <p>2.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制作使用电子卷宗工作规定（试行）》，各级检察院应当使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电子卷宗管理子系统制作、存储、交换、使用电子卷宗。人民检察院应当创造条件，积极推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与诉讼档案管理系统对接工作，有效发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中的电子卷宗、文书在生成诉讼档案电子版中的作用；</p> <p>3.根据《检察教育培训条例》（高检发政字【2007】37号），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完善教育培训制度体系，确保教育培训质量效果；</p> <p>4.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工作联系的通知》，各级检察院应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和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互相协调，密切配合，查处违法案件和违纪行为，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项目实施方案	<p>1.检察新闻宣传、新媒体运营外包、《武汉检察》印制；</p> <p>2.电子卷宗扫描、档案加工；</p> <p>3.全市干部素能培训，检察官学院业务培训；</p> <p>4.资产、财务等专项审计服务支出。</p>				
项目总预算	19.7		项目当年预算	19.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146.7万元，2025年18.2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2025年增加1.5万元，2026年增加分级保护测评服务费。</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宣传委托业务费、档案费	宣传服务费、档案费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13.2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租赁费	网线租赁费	30214租赁费	2.7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分级保护测评服务费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p>1.全面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察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p> <p>2.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p> <p>3.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p> <p>4.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年度绩效目标	<p>1.全面开展新媒体宣传工作，立足检察职能定位，拓宽宣传渠道，构建全院参与的“大宣传”工作格局，全力发出检察“好声音”；</p> <p>2.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关于电子卷宗系统部署应用的工作要求，推动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完成电子卷宗系统的建设；</p> <p>3.进一步提升检察教育培训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深化教育培训改革创新；</p> <p>4.加强检察机关与审计机关的工作联系和协作配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维护国家法律、法规的统一实施。</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1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辅助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2T000000112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人员年度专业提升培训次数	8	38	≥15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开放日、法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影响力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表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辅助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2Y000000152			
项目主管部门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包括办公大楼日常保洁安保、食堂后勤、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确保机关后勤服务正常，保障本院日常需求。						
项目实施方案	1.机关大楼物业管理支出； 2.后勤保障服务相关支出（含食堂外包相关支出）； 3.乡村振兴、援疆援藏等支出；						
项目总预算	112.2		项目当年预算	11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127万元，2025年122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2025年减少9.8万元，根据财政预算压减政策，严格压减经费开支，故预算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2.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维修维护费	后勤维修维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2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物业管理费	办案工作区域日常保洁、安保、卫生、物业管理等运转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110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C21040000-物业管理服务		1		11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年度绩效目标:		融入社会发展新格局，全力服务保障民生；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8000m ²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绿化、卫生保洁达标率	8000m ²	8000m ²	8000m ²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标准	
				98%	98%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202Y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检察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02】19号），加快科技装备建设，提高检察装备的科技化水平。各级检察院要依据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器材设备配备标准》的要求，加快侦查诉讼、检验鉴定、保密安全防范、诉讼档案管理等设备的配备进度，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实施“金检”工程，加快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各级检察院要按照高检院制定的《全国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规划纲要》的要求，以计划财务装备部门为主、信息（技术）部门密切配合，统筹规划本地区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制订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公务用车、信息化设备购置等						
项目总预算	6.22		项目当年预算	6.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及2025年无设备购置预算。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增加6.22万元，原因是2026年按要求新增信息化软件购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2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信息系统、软件等信息化工具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22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执法条件，提高办案效率，通过信息化手段不断适应科技强检的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采购数量	≥1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2年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车采购数量	0	0	≥1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2年	≥2年	≥2年	计划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8%	98%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年12月17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202Y00000012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执行单位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负责人	沈敏		联系电话	027-87172705			
单位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光谷大道20号		邮政编码	430070			
项目属性	01-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8年			
项目立项依据	1.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的通知》（高检技[2017]56号）要求，各省检察院技术处需进一步明确运维范围，确保全部系统纳入运维保障。 2. 数据治理运维服务项目：《十四五时期检察工作发展规划》指出，要建立法律监督年度报告、专题报告制度，当好党委政府法治参谋；高检院《检察信息资源目录编制指南》高检院《电子检务工程数据标准》。						
项目实施方案	日常运维工作方面，覆盖本院数据中心、案管中心、12309中心、机关终端设备、电话等方面，确保各类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需要对检察业务应用系统1.5版本、2.0版的正常运行提供服务；邮件威胁检测系统项目、数据安全项目、检综及模型升级项目、数据治理运维服务项目、设备延保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总预算	19.62		项目当年预算	19.6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55.5万元；2025年21.8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上年减少2.18万元，原因是2026年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减少项目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6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租赁费	网络租赁支出	30214租赁费	19.62	根据单位业务需求和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确保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保证系统的可用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3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60分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专用线路租赁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4条	4条	3条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00%	100%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干警对单位通讯网络保障情况的满意度	≤30分钟	≤30分钟	≤60分钟	计划标准
				98%	98%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844.9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3.16 万元，增长 1.54%，主要是 2026 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84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51.46 万元，占 82.65%；其他收入 489.7 万元，占 17.21 %；上年结转结余 3.78 万元，占 0.14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844.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0.65 万元，占 72.43%；项目支出 784.29 万元，占 27.5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55.2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51.46 万元、上年结转 3.78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755.0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1.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0.9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55.24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2351.4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85.7万元，增长8.57%，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2)上年结转3.7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2060.65万元，占87.49%，其中：人员经费1828.08万元、公用经费232.57万元；项目支出294.59万元，占12.5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6年预算数1460.4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19.08万元，增长16.33%，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138.0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5.76万元，下降4.01%，主要是2026年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导致预算减少。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2026年预算数156.55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67万元，下降1.06%，主要是2026年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导致预算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117

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38万元，增长2.97%，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58.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8.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根据最新社保缴纳政策，每月需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故预算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2.2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29万元，下降11.46%，主要是2026年严格执行预算压减政策，导致预算减少。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94.1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59万元，增长1.72%，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97.3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72万元，增长1.8%，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13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64万元，增长3.56%，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6年预算数24.1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6年预算数71.8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8.3万元,增长13.07%,主要是2026年人员经费增加,导致预算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60.6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28.0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1828.08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32.57 万元,主要用于: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0.2万元,比2025年增加4.7万元,增长85.45%,主要是2026年部分公务用车亟需系统维修,故预算增加。具体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6年部分公务用车亟需系统维修,故预算增加。

2. 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上年减少0.3万元,下降15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压减政策,减少非必要公务接

待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784.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90.81 万元、结转结余 3.78 万元，单位资金 489.7 万元。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检察业务办案费 626.55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工作有关的经费开支；

检察业务辅助费 19.7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管理服务费、网线租赁及其他辅助办案相关物资采购等费用开支；

综合辅助经费 112.2 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后勤维修维护等经费开支；

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6.22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用开支；

检察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19.62 万元，主要用于网络租赁费用开支。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232.5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14 万元，增长 0.9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导致预算增加。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11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其中: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1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110 万元。全部为物业管理服务费。

(四) 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支出 2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8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管理服务费、案件专家咨询翻译等费用;其他收入 6 万元,全部为区管委会拨付本单位未成年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2026 年新增国有资产 6 万元,主要为无形资产。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2844.94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五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社会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工伤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